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结合《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海河教委办字〔2021〕10号)要求,现开展2022年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1.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思政课教师须为中共党员,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领导,具有独立开展思政工作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课题申报团队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3. 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4. 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须广

附件 1 申报书

1. 作为申报负责人，除了本人非申报单位之外，在申报书附件 1 中，除申报单位负责人外，至少还需 1 名申报单位以外的专家，课题研究人员不得少于 6 人（包括 6 人）。

二、选题范围

1. 中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对策研究

2. 中国高等教育国际化研究

3.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研究

4.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研究

5.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6.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年运动研究

7.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的教学研究

8.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研究

9.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研究

10. 高校“大思政格局”建设研究

课题要求紧扣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聚焦大思政格局建设问题，涉及具有原创性和教学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可结合选题范围和实际自拟题目。

三、立项评审

1. 海河教育园区统一组织评委进行立项评审后发放立项通知。

2. 立项评审项目自公布一年，由项目承担单位在立项书立项日期 6 个月、12 个月、18 个月三个时间节点向管理部门提交项目进展情况报告。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账，同一课题各主、下位工

作人不得随意撤换每个课题负责人。

四、考核奖励

1. 结题时间：2023年12月

2. 考核办法：采取过程考核与期末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 考核评价：由专家组评价。

4. 考核激励措施：项目完成《申报书》中规定的预期目

标和考核任务，按质完成的考核成果（论文）经鉴定合格者

给予奖励。如存在考核不合格或考核不合格项目较多者

将取消后续申报资格。考核合格者，给予一定的研究津贴。

5. 考核时间：项目结题时，由专家组评价。

6. 评审人数：由专家组确定。本期项目评审人数由评审

组确定。评审合格者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

组决定。评审合格者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

组决定。评审合格者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

组决定。评审合格者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

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将获得奖励。评审不合格者，由评审组决定。评审合格者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研究材料概览（天津海河教育园区）

王 珊，13110063696

附件：1. 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类课题结题

申报表（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类课题申报、结题、中期报告、结题报告、结题材料）

2. 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类课题结题材料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